附件3

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

本人姓名 ,性别 ，身份证号 ,最高学历 ，毕业院校 ，专业 。自 年 月毕业至今，未落实工作或学习单位，档案关系保留在 ，属2021-2022年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（未落实工作单位），根据招聘公告，“2021年和2022年普通高校毕业生，若仍未落实工作单位，其档案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，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（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）、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，以及国（境）外同期毕业且已完成学历认证但仍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，可应聘面向2023年毕业生岗位。”

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明确：整个招聘过程中，凡有弄虚作假、违规违纪行为者，一经查实，将根据有关规定分别给予取消报考资格、考试成绩、聘用等处理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本人知晓并保证无失信违规行为。

特此承诺。

 承诺人：

 年 月 日